

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
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80130-80830
頁次：6-1

考試別：移民行政人員考試

等別：三等考試

類科組別：移民行政

科目：行政法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申論題部分：(50分)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甲於112年1月期間多次透過電視台頻道，就其所銷售之「抗氧活力飲」化粧品產品進行廣告(下稱系爭廣告)，其宣稱內容似有逾越化粧品定義或涉及生理機能改變之詞句，而有虛偽或誇大之情事。衛生主管機關A審酌調查事實證據及甲之陳述意見後，認為甲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10條第1項規定之事實明確，乃依同法第20條第1項規定，於112年1月30日作成新臺幣16萬元罰鍰裁處書(下稱第一次裁處)。甲不服，提起訴願。訴願決定略以「無敘明認定系爭廣告違規情節確有重大之情事，遽將單件違規刊播廣告加重裁處，尚難謂無速斷之嫌」為由，撤銷原處分並由原處分機關於2個月內另為處分。機關A依訴願決定意旨，於112年4月10日再次對於甲作成裁處書(下稱第二次裁處)，當中除敘明系爭違規廣告係透過不同縣市且不同電視頻道循環播送，能見度高，影響層面及廣告效益廣泛，故違規情節明顯較重之外，又認為甲於2月及3月期間仍持續就同一產品多次透過電視台頻道進行廣告銷售，係屬重複違反相同規定，故合併處32萬元罰鍰，並命違規廣告應立即停止刊登。甲認為機關A已就同一行為為重複處罰，遂提起訴願。試問甲之主張是否有理？(30分)

參考條文：

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10條第1項：「化粧品之標示、宣傳及廣告內容，不得有虛偽或誇大之情事。」

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20條第1項：「違反第10條第1項規定或依第4項所定準則有關宣傳或廣告之內容、方式之規定者，處新臺幣4萬元以上20萬元以下罰鍰；……。」

二、甲為車號 XXX-123 普通重型機車（下稱系爭車輛）之所有人，經查系爭車輛於 110 年 1 月 18 日 10 時許，行經有燈光號誌管制之交岔路口發生闖紅燈之事實，案經該市警察局（下稱原處分機關）以甲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3 條第 1 項規定逕行舉發。甲收受舉發通知單後，向借用系爭車輛之友人乙抗議。乙遂向原處分機關主張其為系爭車輛之實際駕駛人，不應舉發甲，且其於系爭路口並無闖紅燈情事等語，遂於甲被舉發後之 10 日內提起訴願。請問訴願機關對於乙所提起之訴願應如何處理？（20 分）

乙、測驗題部分：（50 分）

代號：3801

(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

(二)共 25 題，每題 2 分，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1 關於行政法法源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所揭示保障人權之規定，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
 - (B)條約案經立法院議決後，該條約位階同於法律
 - (C)直轄市訂定有罰則之自治條例，得作為行政罰之依據
 - (D)私立大學之教師升等辦法非屬行政法法源
- 2 土地徵收程序應合法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係基於下列何種法律原則？
 - (A)正當行政程序
 - (B)比例原則
 - (C)法律優位原則
 - (D)授權明確性原則
- 3 依司法院解釋意旨，關於學生與學校間法律關係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大學於合理及必要之範圍內，訂定相關入學資格條件，不違反法律保留原則
 - (B)大學對學生所為行政處分，如侵害學生受教育權或其他基本權利，應許權利受侵害之學生提起行政爭訟
 - (C)大學不得以學則訂定有關學生退學事項
 - (D)受處分之學生得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
- 4 有關行政組織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依行政程序法之規定，行政主體包括國家及其他公法人
 - (B)主管機關所為裁併學校之行政組織決定，受裁併學校之學生不得對之提起行政爭訟
 - (C)法律明定獨立機關須經委員會議審議，始得作成負擔處分，目的在確保認事用法的專業精確與公正客觀
 - (D)地方自治團體係屬具公法人資格之社團法人

- 5 下列何者屬於行政法人？
- (A)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 (B)國防安全研究院
(C)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D)中央研究院
- 6 關於行政機關管轄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行政機關經裁併者，得由裁併後之機關逕依該組織法規變更管轄，無須再行公告
(B)行政機關之管轄權，依其組織法規或其他行政法規規定之
(C)管轄權非依法規不得設定或變更
(D)同一事件，數行政機關依規定均有管轄權者，由受理在先之機關管轄
- 7 甲原係 A 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隊長，內政部警政署審認甲涉及性騷擾，以不適任原職務為由，將甲調任該局同序列之職務，仍以原官等官階任用且敘原俸級。若甲不服，應提起何種行政訴訟？
- (A)撤銷訴訟 (B)課予義務訴訟
(C)行政處分違法確認訴訟 (D)一般給付訴訟
- 8 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規定，關於公務人員考績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專案考績獎懲不得與平時考核功過抵銷，但年終考績連續 3 年甲等者得例外抵銷之
(B)平時考核無獎懲抵銷而累積達二大過者，年終考績應列丁等，停止職務 3 年
(C)平時考核之獎勵僅得為嘉獎、記功；懲處僅得為申誡、記過
(D)年終考績乙等，應晉本俸一級，並給與半個月俸給總額之一次獎金
- 9 關於公務人員提起申訴、再申訴，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公務人員對於服務機關所為之管理措施或有關工作條件之處置認為不當，致影響其權益者，得依法提起申訴、再申訴
(B)公務人員離職後，始接獲原服務機關之管理措施或處置者，不得提起申訴、再申訴
(C)申訴之提起，應於管理措施或有關工作條件之處置達到之次日起至遲於 10 日內，向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為之
(D)公務人員不服服務機關函復者，得於復函送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向服務機關提起再申訴
- 10 關於法規命令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法律授權主管機關依一定程序訂定命令以補充法律規定不足時，該機關亦可發布規範行政體系內部事項之行政規則以為替代
(B)若僅屬執行法律之細節性、技術性事項，縱僅對人民產生不便或輕微影響，亦應以制定法律或以法律明確授權訂定命令之方式為之
(C)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應有法律或法律明確授權之命令為依據
(D)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本法施行細則，由主管機關定之。」雖屬概括性授權規定，仍可從寬認定該條就全民健保是否得停保及復保等事項已有默示之授權，尚屬明確

- 11 依司法實務見解，法規命令僅於機關網站上公告，而未刊登政府公報或新聞紙時，其效力如何？
- (A)不生效力
(B)仍生效力，但應補正
(C)仍生效力，不必補正
(D)效力未定
- 12 下列何者為行政處分？
- (A)公平交易委員會就消費者檢舉不實廣告，作成不成立之決定
(B)行政機關代表國庫出租公有財產
(C)行政機關答覆人民對於法規適用之詢問
(D)會計師懲戒處分
- 13 下列何者屬於一般處分？
- (A)警察機關對違法集會作成解散處分
(B)警察機關攔停疑似酒駕之駕駛人
(C)環境部發布空氣品質惡化之警告
(D)公物特別利用之許可
- 14 關於行政處分廢止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附負擔之授益行政處分，受益人未履行該負擔，處分機關得廢止該行政處分
(B)行政機關依行政程序法規定廢止授益行政處分，得依職權為全部或一部之廢止
(C)行政機關依行政程序法規定，廢止授益處分，應於知悉廢止原因時起2年內為之
(D)行政機關作成授益處分，其內容係提供金錢給付，該處分經行政機關為溯及既往失效之廢止，行政機關得作成行政處分命受益人返還其因該處分所受領之金錢
- 15 關於行政契約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契約當事人之一方為人民，行政機關依法應以甄選方式決定時，如未事先公告應具資格及決定之程序，該瑕疵得事後補正
(B)行政契約，行政程序法未規定者，準用政府採購法相關之規定
(C)行政契約約定自願接受執行時，締約之一方為地方自治團體之行政機關時，應向該地方自治團體行政首長報備
(D)替代行政處分之行政契約，如與其內容相同之行政處分有得撤銷之違法原因，並為締約雙方所明知者，為無效
- 16 下列何者非屬行政法上之事實行為？
- (A)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對古物進行修復
(B)依精神衛生法規定，強制病人住院治療
(C)國家公園管制站以天候因素，建議民眾不宜前往登山
(D)教育部通報各學校不適任教師之名單

- 17 依行政罰法規定，下列何者得為沒入之標的？
- (A)不屬於受處罰者所有之物，因所有人之抽象輕過失，致使該物成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之工具者
 - (B)應受處罰者為規避其所有物遭沒入而移轉時，第三人因重大過失不知而取得該物所有權
 - (C)受處罰者所有之物，受處罰者於受裁處沒入前，予以處分或使用致不能裁處沒入時，該物之價額
 - (D)受處罰者所有之物，受處罰者於受裁處沒入後，予以處分或使用致不能執行沒入者，該物之價額
- 18 關於法律之適用順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行政執行，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行政執行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 (B)行政機關為行政行為時，依行政程序法之規定；行政程序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 (C)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而受罰鍰、沒入或其他種類行政罰之處罰時，依行政罰法之規定；行政罰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 (D)國家損害賠償，國家賠償法以外法律有特別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 19 關於資訊公開與閱覽卷宗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政府資訊公開法與檔案法所規定者，為行政機關之一般性政府資訊公開，與個別行政程序是否進行中無關
 - (B)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於行政程序進行中，遭行政機關拒絕閱覽卷宗後，應即向其上級機關提起訴願
 - (C)在一個具體行政程序中，行政機關實施行政指導之相對人，為維護其法律上利益之必要，依法亦得向該機關請求閱覽卷宗
 - (D)政府機關作成決定前，內部單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之文件，如公開對於公益乃屬必要時，行政機關不得拒絕公開或提供之
- 20 依行政實務見解，人民對於具行政處分性質之執行命令不服，於聲明異議被駁回後，應如何為後續之行政爭訟？
- (A)向為執行命令之機關提起訴願
 - (B)向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提起訴願
 - (C)向法務部提起訴願
 - (D)逕向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 21 甲公司受衛生福利部委託抽驗市面上產品是否符合許可內容，如有不符合者，甲公司並得廢止其許可。某進口商收到甲公司通知其產品許可自即日起廢止之決定，在訴願及行政訴訟程序，應如何進行救濟？
- (A)向衛生福利部之上級機關提起訴願；行政訴訟以衛生福利部為被告
 - (B)向衛生福利部提起訴願；行政訴訟以甲公司為被告
 - (C)得選擇向衛生福利部或其上級機關提起訴願；行政訴訟應配合前述選擇決定被告為何
 - (D)向衛生福利部之上級機關提起訴願；行政訴訟以甲公司為被告
- 22 甲之土地座落於為都市計畫個別變更範圍之外，遭其鄰人乙無理由侵占，並於其土地上建屋使用多年，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如因都市計畫之個別變更，導致其權利受有侵害，應許其提起行政訴訟以資救濟
 - (B)甲依民法請求乙拆屋還地，其攻擊防禦方法如涉公法關係，訴訟應由行政法院審判
 - (C)甲應先向普通法院提訴主張拆屋還地，始能對該都市計畫之個別變更提起行政訴訟
 - (D)都市計畫個別變更之性質雖屬法規命令，但大法官解釋已承認得對之提起行政訴訟
- 23 關於行政訴訟之訴訟代理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訴訟代理人不得委任複代理人
 - (B)當事人得委任代理人為訴訟行為；每一當事人委任之訴訟代理人，以 1 人為限
 - (C)交通裁決事件，原告為自然人時，其配偶、三親等內之姻親，雖非律師亦得為訴訟代理人
 - (D)高等行政法院管轄之通常訴訟程序上訴事件，當事人原則上應委任律師為訴訟代理人
- 24 關於國家賠償法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自然公物經管理機關為適當之警告，人民仍從事冒險活動，致身體受損害時，管理機關得減輕或免除賠償責任
 - (B)於因人力所無從抵抗之自然力介入，造成公共設施未具通常應有之使用狀態，仍須客觀上國家無法及時修護或採應變且必要之具體措施時，始得免責
 - (C)公共設施之設置或管理有欠缺，因而致生損害人民之人身自由時，國家應負賠償責任
 - (D)國家賠償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係採無過失責任主義
- 25 關於行政損失補償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人民因可歸責於自己之事由，於執行機關依法實施即時強制，致其生命、身體、財產或自由遭受特別損失時，仍得請求補償
 - (B)行政契約因締約機關所屬公法人之其他機關於契約關係外行使公權力，致相對人履行契約義務時顯增費用者，相對人得向締約機關請求補償其損失
 - (C)行政機關為防止對公益之重大危害，得於必要範圍內調整行政契約內容，並補償相對人因此所受之財產上損失
 - (D)授予利益之違法行政處分經撤銷後，受益人無信賴不值得保護之情形，其因信賴該處分致遭受財產上之損失者，為撤銷之機關應給予合理之補償